

郑州商业技师学院后勤劳务人员服务项目

招标文件

采购编号：郑财招标采购-2024-265



采购人：郑州商业技师学院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省全过程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3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6
	一、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6
	二、供应商须知.....	10
	1. 总则.....	10
	2. 招标文件.....	11
	3. 投标文件.....	12
	4. 投标.....	14
	5. 开标.....	15
	6. 评标.....	15
	7. 合同授予.....	16
	8. 重新招标.....	16
	9. 纪律和监督.....	17
	10. 其他.....	17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18
	1. 评标方法.....	23
	2. 评标标准.....	23
	3. 评标程序.....	23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25
第五章	采购需求.....	33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35
	一、投标函.....	37
	二、开标一览表.....	38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39
	四、授权委托书.....	40
	五、投标承诺函及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函.....	41
	六、费用报价及组成分析和说明.....	43
	七、资格审查资料.....	46
	（一）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46
	（二）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47
	1、资格承诺声明函.....	47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关系、参股关系、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同投标人相互投资参股的，不得参加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48
	3、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和豫财购[2016]15号的规定，投标人提供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中查询“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和“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中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的查询结果网页打印件,且没有以上行为。供应商应将查询截图附到响应性文件中,采购人、代理机构根据需要自行核查,如核查情况与响应文件不一致时,以采购人、代理机构现场核查结果为准。..... 48

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自行承诺)。..... 48

5. 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49

6.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可选)..... 50

(三)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附的其他资格证明材料。..... 50

八、业绩一览表..... 51

九、技术部分..... 52

十、服务及优惠承诺..... 52

十一、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53

十二、其他材料..... 54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郑州商业技师学院后勤劳务人员服务项目招标公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郑财招标采购-2024-265
- 2、项目名称：郑州商业技师学院后勤劳务人员服务项目
-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 4、预算金额：8400000.00 元 ，最高限价：8400000.00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郑财招标采购-2024-265	郑州商业技师学院后勤劳务人员服务项目	8400000	8400000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5.1 采购内容：郑州商业技师学院后勤劳务人员服务项目，包含会议室服务管理员、锅炉工、实操楼管理员、服务中心保修接待、洒水车驾驶员、垃圾清运车驾驶员、学生宿舍教官、学生宿舍保洁员、保洁员、绿化养护员、设备运行维护维修员、厨师以及保安人员 18 人共计约 169 个岗位服务工作人员。（具体要求请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 采购需求 ”）；

5.2 服务期限：后勤人员服务：一年，保安人员服务：10 个月；

5.3 质量标准：合格，符合国家及行业相关标准及要求，并满足采购人的相关要求；

- 6、合同履行期限：详见招标文件
-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 9、是否为只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是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执行促进中小型企业发展政策（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微企业）。（具体详见招标文件）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本采购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供应商应按要求提供中小企业声明 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财库〔2017〕141 号）；监狱企业视同

小型、微型企业(财库〔2014〕68号),除提供声明函外还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3.2 信誉要求: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后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和豫财购[2016]15号的规定,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zxgk.court.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企业的信用记录,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的“失信被执行人”、“信用中国”网站的“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将拒绝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供应商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查询内容相关材料,此网页截图仅为评标时参考依据,具体以开标结束后至评标结束前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为准。)

3.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关系、参股关系、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同投标人相互投资参股的,不得参加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3.4 本招标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招标文件

1. 时间:2024年12月30日至2025年1月6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3. 方式:各潜在投标人请在规定时间内凭CA密钥登录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点击“交易主体登陆”进入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下载招标文件及资料。投标人未按规定在网上下载招标文件的,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尚未办理企业CA锁的,可通过以下链接:

(<http://xaca.hnxaca.com:8081/online/ggzyApply/index.shtml>)在线办理。

客服电话0371-96596,技术咨询电话:0371-67188807,4009980000。

4. 售价:0元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5年1月21日9时3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电子交易平台加密上传。逾期上传的或者未上传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5年1月21日9时3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门户网站远程开标大厅。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郑州市政府采购网》、《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上发布。 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7.1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人无需到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投标人应当在开标当天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文件解密等。各投标人应在规定时间内对本单位的投标文件解密，因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未能成功上传或误传而导致的解密失败，投标将被拒绝。详细流程见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政府采购-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供应商）。

7.2 本项目执行优先采购节能环保、环境标志性产品、优先采购自主创新产品，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发展等（具体详见招标文件）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郑州商业技师学院

地址：郑州市中原区中原西路与荥泽大道向北 800 米

联系人：姜老师

联系方式：0371-65008998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河南省全过程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翠竹街 1 号总部企业基地二期 95 幢

联系人：冯文鹏

联系方式：18638009628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冯文鹏

联系方式：18638009628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一、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2	采购人	名称：郑州商业技师学院 地址：郑州市中原区中原西路与荥泽大道向北 800 米 联系人：姜老师 联系方式：0371-65008998
1.1.3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河南省全过程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翠竹街 1 号总部企业基地二期 95 幢 联系人：冯文鹏 联系方式：18638009628
1.1.4	项目名称	郑州商业技师学院后勤劳务人员服务项目
1.1.5	服务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1.2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1.3.1	招标范围 (采购内容)	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
1.3.2	服务期限	后勤人员服务：一年，保安人员服务：10 个月
1.3.3	质量标准	合格，符合国家及行业相关标准及要求，并满足采购人的相关要求；
1.4	供应商 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执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微企业）。（具体详见招标文件）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本采购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供应商应按要求提供中小企业声明 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财库〔2017〕141 号）；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财 库〔2014〕68 号），除提供声明函外还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 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3.2 信誉要求：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后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和豫财购〔2016〕15 号的规定，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p>(zxgk.court.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企业的信用记录,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的“失信被执行人”、“信用中国”网站的“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将拒绝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供应商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查询内容相关材料,此网页截图仅为评标时参考依据,具体以开标结束后至评标结束前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为准。)</p> <p>3.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关系、参股关系、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同投标人相互投资参股的,不得参加同一招标项目投标。</p> <p>3.4 本招标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p>
1.10.1	供应商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17 日前
1.10.2	采购人提出书面澄清的时间	收到供应商提出问题 2 个工作日内
1.11	分包	不允许
2.2.1	供应商要求澄清招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10 日前
2.2.2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开标时间)	2025 年 1 月 21 日上午 09:30 整(北京时间)
2.2.3	供应商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的时间	招标文件的补充文件发出之日 24 小时内
2.3.2	供应商确认收到招标文件修改的时间	招标文件的补充文件发出之日 24 小时内
3.3.1	投标有效期	60 日历天(从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起开始计算)
3.4.1	投标保证金	根据《河南省财政厅关于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问题的通知》要求,自 2019 年 8 月 1 日起,在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活动中,不再向供应商收取投标保证金。本项目不再收取投标保证金。
3.5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3.6.3	签字或盖章 和（或）盖章要求	按投标文件格式要求
3.6.4	投标文件份数	1.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hntf 格式）1份，应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通过“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电子交易平台在指定位置上传。
4.2.3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否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同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同投标文件递交地点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5人，其中采购人代表1人，评标专家4人，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开标前从财政部门指定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7.1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 确定中标人	否，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数量：3名
7.2.3	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 节的质疑次数	一次性提出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0.1	<p>本项目设总最高限价：捌佰肆拾万元整（¥8400000.00）； 注：1.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最高限价，超过最高限价的作废标处理。 2.投标报价为完成本项目招标所有服务内容的价款，包括人员工资（包含人员社会保险费）、验收、培训、税金以及其他有关的所有费用，由供应商根据市场行情结合项目需求、采购预算要求及本单位实际情况自行报价，一旦中标，不因人工、物价上涨等诸多因素引起变动而调整费用。</p>	
10.2	所属行业：商务服务业	
10.3	<p>本项目落实节能环保、中小微企业扶持、促进残疾人就业等相关政府采购政策。</p> <p>1、为贯彻落实财库[2020]46号《财政部、工信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豫财购[2013]14号《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政府采购促进小型微型企业发展的实施意见》、郑财购[2019]9号《郑州市财政局关于充分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等文件，本项目鼓励中小企业参与投标，中小企业划型标准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国家统计局关于印发《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的通知为依据，</p> <p>2、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本项目支持监狱企业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监狱企业参加本项目投标时，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p>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p>文件，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p> <p>3、根据《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文件规定，本项目支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本项目投标时，应当提供本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p>
10.4		<p>投标报价包括但不限于：包括完成该项工作所需的所有服务管理内容、耗材、通讯、服装、胸卡、办公设备、巡检器材、各种税费、人工、节假日加班工资、保险、劳保、维护、技术支持与培训及相关劳务支出等工作所发生的全部费用以及投标人企业利润、税金和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投标报价为最终报价，除非因特殊原因并经买卖双方协商同意，投标人不得再要求追加任何费用。同时，除非合同条款中另有规定，否则，投标人所报价格在合同实施期间不因市场变化因素而变动。</p>
10.5		<p>付款方式：费用结算时，采购人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具体工作岗位及人员数量等据实结算。</p>
10.6		<p>评定中标的标准：综合评分法</p> <p>按照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即供应商提供的服务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要求）的前提下，评标委员会按照综合得分（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标准打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3名供应商作为中标候选人。</p>
10.7		<p>中标人的确定：采购人根据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书面评标报告和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按序确定中标人。</p> <p>第一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者招标文件规定应当提交履约保证金而在规定的期限内未能提交的，采购人可以确定第二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或重新采购。</p>
10.8		<p>参照《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87号）第31条规定，采购项目中核心产品出现同一品牌产品参加投标情形的，应当按一家投标人计算。原则如下：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p>
10.9		<p>废标条件：</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不符合评标办法中的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相关要求。 2、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的。 3、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按废标处理。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0.10		本项目所有澄清、补遗、补充通知均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郑州市政府采购网》、《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上发布，请各供应商注意在网站下载。
10.11		中标结果公告：中标结果将在招标公告发布的同一媒介发布。
10.12		<p>代理服务费：招标代理服务费参照《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豫招协【2023】002号）的相关规定的收费标准收取中标服务费，由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缴清。</p> <p>户 名：河南省全过程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郑州高新技术开发区支行 银行账户：2585 6610 7102</p> <p>注：转账留言：（项目名称）代理服务费。</p>
10.13		其它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10.14		招标文件的最终解释权归采购人。

二、供应商须知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进行招标。

1.1.2 本项目采购人：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3 本项目采购代理机构：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4 项目名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5 服务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

1.2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 招标范围、交货期、质量要求及质量保证期

1.3.1 本次招标范围（采购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2 本项目的服务期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3 本项目的质量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 供应商资格要求

供应商资格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5 费用承担

供应商准备和参加采购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采购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采购人向供应商提供的有关项目的基本情况和相关数据，是采购人现有的能使供应商利用的资料。采购人对供应商由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概不负责。

1.7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采购活动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0 投标答疑

1.10.1 供应商对收到的招标文件若有疑问、要求澄清招标文件的，均应在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在“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进行提问，并告知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的，应当按财政部有关规定提交质疑函和证明材料。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未提出对招标文件澄清或提出质疑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视其为无异议。

1.10.2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将答复内容以补充、答疑文件的形式在招标公告发布的网站上发布，并作为招标文件的补充组成部分。答复或澄清内容一经在项目公告网站和电子交易平台发布，视作已送达所有供应商，并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

1.11 分包

不允许。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
- (2) 供应商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采购需求；
- (6) 投标文件格式。

据本章第 1.10 款、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中的所有条款内容、格式、表格和所涉及的相关规范。如果供应商不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和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提出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将导致废标。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要求采购代理机构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

2.2.3 供应商在收到澄清后，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已收到该澄清。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以前，采购人可以用补充文件的方式修改投标文件，补充文件将构成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补充文件将以“变更公告”或“系统中答疑文件形式”发给所有招标文件的收受人，招标文件收受人应以书面形式回复采购人确认收到每一份补充文件。补充文件将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供应商具有约束力。

2.3.2 供应商收到修改内容后，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已收到该修改。

2.4 补充说明

当招标文件、补充文件、答疑纪要内容相互矛盾时，以最后发出的通知(或纪要)为准。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 (一) 投标函
- (二) 开标一览表
- (三)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四) 授权委托书
- (五) 投标承诺函及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函
- (六) 费用报价及组成分析和说明
- (七) 资格审查材料

- (八) 业绩一览表
- (九) 技术部分
- (十) 服务及优惠承诺
- (十一)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十二) 其他材料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人应在竞争性投标投标文件中按要求填写报价。所有报价及有关费用均以人民币元为单位, 投标人认为应计取的费用, 均应列入投标报价, 税费等亦包括在投标报价中, 如因疏漏而未报或故意不报, 采购人均按投标人已计取这些费用对待。

投标报价: 包括完成该项工作所需的所有服务管理内容、耗材、通讯、服装、胸卡、办公设备、巡检器材、各种税费、人工、节假日加班工资、保险、劳保、维护、技术支持与培训及相关劳务支出等工作所发生的全部费用以及投标人企业利润、税金和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投标报价为最终报价, 除非因特殊原因并经买卖双方协商同意, 投标人不得再要求追加任何费用。同时, 除非合同条款中另有规定, 否则, 投标人所报价格在合同实施期间不因市场变化因素而变动。

3.2.2 为贯彻落实财政部、工信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中小企业划型标准以《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为依据。依据本办法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 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 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按照《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文件的规定,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 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的政府采购政策。

根据《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文件的规定, 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 应当提供本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 不重复享受政策。

3.2.3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应结合自身能力, 现行标准、市场价格和项目最高限价自主进行报价。

3.3 投标有限期

3.3.1 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限期内, 供应商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3.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限期的，采购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延长投标有限期。供应商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供应商拒绝延长的，其投标文件失效，但供应商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3.4 投标保证金：本项目不提供投标保证金。

3.5 备选投标方案

供应商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3.6 投标文件的编制

3.6.1 投标文件应按“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投标文件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在投标文件内容汇总中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采购人的承诺。

3.6.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投标有限期、质量要求、技术标准和要求、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6.3 投标文件应用不褪色的材料书写或打印，并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或盖单位章。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投标文件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投标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加盖单位章或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确认。签字或盖章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6.4 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份数、加密的电子文件份数、未加密的电子文件份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6.5 投标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分别装订成册，要求采用胶粘方式装订，装订应牢固、不易拆散和换页，不得采用活页装订，并编制目录，具体装订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1.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网上上传的电子招标文件应使用数字证书认证并加密。

4.1.2 投标文件的封套上应写明的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1.3 未按本章第 4.1.1 项至第 4.1.2 项要求密封和加写标记的投标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如果因供应商名称、详细地址、邮政编码、联系电话等未写清楚而使投标文件遗失；或因密封不严、标记不明而造成过早开启、失密等情况，采购人概不负责。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供应商应在本章第 2.2.2 项规定的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供应商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在“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电子交易平台在指定位置加密上传，上传时必须得到电脑“上传成功”的确认。请供应商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供应商因交易中心投标系统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联系。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逾期上传，采购人不予受理。

4.2.2 供应商递交投标文件的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2.3 供应商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本章第 2.2.2 项规定的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

4.3.2 供应商修改或撤回已递交投标文件的书面通知应按照本章第 3.6.3 项的要求签字或盖章或盖章。

4.3.3 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的投标文件应按照本章第 3 条、第 4 条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并标明“修改”字样。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采购人在本章第 2.2.2 项规定的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开标。

5.2 开标会议程序

1. 开标时间到之后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单位名称；

2. 投标文件解密。

3. 采购人解密及批量导入。

4. 本工程采用电子开标，解密完成后各供应商的电子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将自动显示在网页中，进行电声唱标。同时进入 5 分钟质疑期倒计时（在质疑期内，响应单位可以提出异议，签章提交后推送至招标/采购代理机构页面）。

5. 异议回复完成之后开标结束。

6. 进入评标程序。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采购人或供应商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供应商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采购活动公正评标的；
- (4) 曾因在采购、评标以及其他与采购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标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标。“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标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采购人不保证投标总报价最低者为中标候选人。

7. 合同授予

7.1 定标方式

采购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最终中标人，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采购人原则上按中标候选人排名顺序确定最后中标人。

7.2 中标通知

在本章第 3.3 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采购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供应商。

7.3 履约担保

7.3.1 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向采购人提交履约担保（若有）。

7.3.2 中标人不能按本章第 7.3.1 项要求提交履约担保的，视为放弃中标，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中标人还应当予以赔偿。

7.4 签订合同

7.4.1 采购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天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取消其中标资格；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中标人还应当予以赔偿。

7.4.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8. 重新招标

8.1 废标条件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将重新招标：

- (1)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止，供应商少于 3 个的；

(2) 经评标委员会评标后否决所有响应性文件的。

9. 纪律和监督

9.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漏采购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供应商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9.2 对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或者与采购人串通，不得向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参与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标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标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标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9.5 投诉

供应商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采购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10. 其他

其他须知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采用综合评分法，即在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依据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标后，按照评标总得分由高到底的顺序，依次推荐中标候选人。

1. 评标委员会组成：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 1 人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 4 名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 5 人。参加评标的专家在开标前从财政部门指定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本评标分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和详细评审三部分组成。

2. 只有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合格的供应商，其投标文件方可进入详细评审阶段。

条款号		评标因素	评标标准
2.1.1	资格审查	营业执照	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 (如为事业单位，提供法人证书副本)
		资格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
		供应商资格承诺声明函	符合招标文件“供应商资格承诺声明函”规定
		中小企业声明函	此项目只面向小微企业采购，供应商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资格性检查:依据财政部 87 号令，公开招标采购货物和服务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等进行审查，资格审查文件需单独上传，具体内容参照郑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要求，以确定投标供应商是否具备投标资格。			
2.1.2	符合性审查	供应商名称	与营业执照（如为事业单位，与法人证书一致）
		签字盖章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不高于最高限价
		投标范围	符合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服务期限	符合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质量标准	符合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投标承诺函	供应商必须按招标文件格式要求提供投标承诺函
		投标有效期	符合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条款号		评标因素	评标标准
2.2.1		分值构成 (总分 100 分)	投标报价：10 分；综合部分：30 分；技术部分：60 分
2.2.2		评标基准价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最终投标报价
2.2.3 (1)	投标 报价部分 (10 分)	投标报价 (10 分)	<p>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p> <p>注：1、本项目是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将不在进行价格折扣。</p> <p>2、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的，应提供书面说明及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p>
2.2.3 (2)	综合部分 (30 分)	企业业绩 (5 分)	<p>供应商每提供一份自 2021 年 1 月 1 日以来类似项目业绩者得 2.5 分，最高得 5 分。不提供或不符合要求不得分。</p> <p>（注：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投标文件中需附合同扫描件）</p>
		服务及优惠承诺 (25 分)	<p>1. 供应商对项目的整体分析，策划及管理设想、措施方法。针对性强，保证措施完善的得 5 分；针对性及保证措施一般，但能结合招标人实际情况的得 3 分；针对性不强，保证措施不完善，或者不能结合招标人实际情况的得 1 分。缺项不得分。</p>
			<p>2. 服务理念及特色服务响应措施。针对性强，保证措施完善的得 5 分；针对性及保证措施一般，但能结合招标人实际情况的得 3 分；针对性不强，保证措施不完善，或者不能结合招标人实际情况的得 1 分。缺项不得分。</p> <p>3. 组织机构设置、人员（及各类应用工具和专业设备）配备、定期培训计划情况等。针对性强，保证措施完善的得 5 分；针对性及保证措施一般，但能结合招标人实际情况的得 3 分；针对性不强，保证措施不完善，或者不能结合招标人实际情况的得 1 分。缺项不得分。</p>

条款号		评标因素	评标标准
			<p>4. 供应商对本项目合理化建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向采购人提出的合理化建议，每有一条切实可行的合理化建议计 1 分，最多得 5 分。</p> <p>5. 服务人员绩效管理措施。针对性强，保证措施完善的得 5 分；针对性及保证措施一般，但能结合招标人实际情况的得 3 分；针对性不强，保证措施不完善，或者不能结合招标人实际情况的得 1 分。缺项不得分。</p>
		以上内容如有缺项，则该项得0分	
2.2.3 (3)	技术部分 (60分)		<p>1. 供应商根据本项目后勤管理特点提出管理服务理念，服务定位目标，及安全文明服务的计划和承诺。内容详实，方案科学合理，考虑周全，措施到位，针对性强，完全能够满足招标项目需要的得 10 分；内容较为详实，方案较为科学合理，措施基本到位，能够满足招标项目需要的得 6 分；内容基本完整，方案科学、合理性方面一般，措施不够到位，能够基本满足招标内容需要的得 3 分。缺项不得分。</p>
			<p>2. 有完善的组织架构，清晰简练地列出主要管理流程，包括运作流程、监督机制、自我约束机制、信息反馈处理机制、管理指标承诺达到管理标准等。内容详实，方案科学合理，考虑周全，措施到位，针对性强，完全能够满足招标项目需要的得 10 分；内容较为详实，方案较为科学合理，措施基本到位，能够满足招标项目需要的得 6 分；内容基本完整，方案科学、合理性方面一般，措施不够到位，能够基本满足招标内容需要的得 3 分。缺项不得分。</p>
			<p>3. 管理岗人员的岗位职责、人员配备标准及针对本项目的管理方案和实施细则。内容详实，方案科学合理，考虑周全，措施到位，针对性强，完全能够满足招标项目需要的得 8 分；内容较为详实，方案较为科学合理，措施基本到位，能够满足招标项目需要的得 5 分；内容基本完整，方案科学、合理性方面一般，措施不够到位，能够基本满足招标内容需要的得 2 分。缺项不得分。</p>

条款号	评标因素	评标标准
		<p>4. 学生宿舍教官主管、学生宿舍教官及实操楼管理员的岗位职责、服务标准，服务制度化流程等详细管理方案。内容详实，方案科学合理，考虑周全，措施到位，针对性强，完全能够满足招标项目需要的得 4 分； 内容较为详实，方案较为科学合理，措施基本到位，能够满足招标项目需要的得 2 分；内容基本完整，方案科学、合理性方面一般，措施不够到位，能够基本满足招标内容需要的得 1 分。缺项不得分。</p> <p>5. 保洁员岗位职责、服务标准等详细管理方案。内容详实，方案科学合理，考虑周全，措施到位，针对性强，完全能够满足招标项目需要的得 4 分； 内容较为详实，方案较为科学合理，措施基本到位，能够满足招标项目需要的得 2 分；内容基本完整，方案科学、合理性方面一般，措施不够到位，能够基本满足招标内容需要的得 1 分。缺项不得分。</p> <p>6、绿化养护员岗位职责、服务标准及绿化维护方案。内容详实，方案科学合理，考虑周全，措施到位，针对性强，完全能够满足招标项目需要的得 3 分； 内容较为详实，方案较为科学合理，措施基本到位，能够满足招标项目需要的得 2 分；内容基本完整，方案科学、合理性方面一般，措施不够到位，能够基本满足招标内容需要的得 1 分。缺项不得分。</p> <p>7、设备运行维护维修员、驾驶员岗位职责、服务标准等详细管理方案；（满分 3 分）内容详实，方案科学合理，考虑周全，措施到位，针对性强，完全能够满足招标项目需要的得 3 分；内容较为详实，方案较为科学合理，措施基本到位，能够满足招标项目需要的得 2 分；内容基本完整，方案科学、合理性方面一般，措施不够到位，能够基本满足招标内容需要的得 1 分。缺项不得分。</p>

条款号	评标因素	评标标准
		<p>8、会议室服务管理员、服务中心报修接待员岗位详细管理方案；（满分 3 分） 内容详实，方案科学合理，考虑周全，措施到位，针对性强，完全能够满足招标项目需要的得 3 分；内容较为详实，方案较为科学合理，措施基本到位，能够满足招标项目需要的得 2 分；内容基本完整，方案科学、合理性方面一般，措施不够到位，能够基本满足招标内容需要的得 1 分。缺项不得分。</p>
		<p>9、项目经理、行政主管、绿化主管、保洁主管、设备运行维护主管岗位职责、服务具体内容及针对本项目的管理方案和实施细则。内容详实，方案科学合理，考虑周全，措施到位，针对性强，完全能够满足招标项目需要的得 3 分；内容较为详实，方案较为科学合理，措施基本到位，能够满足招标项目需要的得 2 分；内容基本完整，方案科学、合理性方面一般，措施不够到位，能够基本满足招标内容需要的得 1 分。缺项不得分。</p>
		<p>10、厨师、锅炉工岗位职责、服务标准等详细管理方案。内容详实，方案科学合理，考虑周全，措施到位，针对性强，完全能够满足招标项目需要的得 3 分；内容较为详实，方案较为科学合理，措施基本到位，能够满足招标项目需要的得 2 分；内容基本完整，方案科学、合理性方面一般，措施不够到位，能够基本满足招标内容需要的得 1 分。缺项不得分。</p>
		<p>11、保安队长、保安副队长、安保人员的岗位职责、服务标准，服务制度化流程等详细管理方案。内容详实，方案科学合理，考虑周全，措施到位，针对性强，完全能够满足招标项目需要的得 4 分；</p> <p>内容较为详实，方案较为科学合理，措施基本到位，能够满足招标项目需要的得 2 分；内容基本完整，方案科学、合理性方面一般，措施不够到位，能够基本满足招标内容需要的得 1 分。缺项不得分。</p>

条款号	评标因素	评标标准
		12、服务的各项规章制度及组织实行方案。内容详实，方案科学合理，考虑周全，措施到位，针对性强，完全能够满足招标项目需要的得 5 分；内容较为详实，方案较为科学合理，措施基本到位，能够满足招标项目需要的得 3 分；内容基本完整，方案科学、合理性方面一般，措施不够到位，能够基本满足招标内容需要的得 2 分。缺项不得分。
		以上各项若缺项，则该小项也按 0 分计算。

1.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评标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综合评分相等的情况下，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优先采购技术部分得分高的。技术部分得分也相同时，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合计金额占自身投标报价比例大的供应商。当比例也相同时，由采购人自行确定。

2. 评标标准

2.1 初步审查

- 2.1.1 资格审查：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1.2 符合性审查：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 评分标准

- 2.2.1 分值构成：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2.2 评标基准价：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2.3 评标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评标程序

3.1 初步审查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1.1 项、第 2.1.2 项规定的审查标准对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进行初步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有一项不符合审查内容所列条件的，作无效标处理。

3.2 详细评标

评标委员会依法根据招标文件中的评标原则、评标方法、评标标准和评分细则对所有通过初步审查的投标文件进行综合评分。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 (1) 按本章第 2.2.3 (1) 目规定的评标因素和分值计算出得分 A ；
- (2) 按本章第 2.2.3 (2) 目规定的评标因素和分值计算出得分 B；
- (3) 按本章第 2.2.3 (3) 目规定的评标因素和分值计算出得分 C；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供应商得分 =A+B+C。

3.2.4 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初步审查供应商的投标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货物）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该供应商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出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标处理。

3.2.5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供应商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供应商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 (2)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如果单价有明显的小数点位置差错，应以标出的合价为准，同时对单价予以修正；
- (4) 当各细目的合价累计不等于总价时，应以各细目合价累计数为准，修正总价。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对所提交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标委员会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供应商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标委员会对供应商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供应商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4 评标结果

3.4.1 评标委员会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

3.4.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郑州商业技师学院后勤劳务人员服 务项目合同

(仅供参考实际以双方签订为准)

甲方:

乙方:

合同起止时间:

签订时间:

**委托方（甲方）：
受托方
（乙方）：**

经招标程序（采购编号：_____），郑州商业技师学院（以下简称甲方）招标的郑州商业技师学院后勤劳务人员服务项目由_____（以下简称乙方）中标并提供相关服务，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双方订立如下合同。

第一条 后勤劳务服务基本情况

甲方委托乙方对郑州市（荥阳）荥泽大道 99 号郑州商业技师学院。

第二条 后勤劳务服务内容及标准

郑州商业技师学院后勤劳务人员服务项目，郑州商业技师学院后勤劳务人员服务项目，包含会议室服务管理员、锅炉工、实操楼管理员、服务中心保修接待、洒水车驾驶员、垃圾清运车驾驶员、学生宿舍教官、学生宿舍保洁员、保洁员、绿化养护员、设备运行维护维修员、厨师以及保安人员 18 人共计约 169 个岗位服务工作人员。所有后勤劳务服务人员中从事锅炉操作、水工、电工、管道工、机动车驾驶、绿化园艺、厨师等必须持国家规定相关资质有效证书上岗工作，应具备服务项目所需的专业技术人员、专业设施设备、特种机械设备维修和应用工具。对于甲方提供的设施设备、机动车辆等劳动工具，合理发挥功效，爱护使用，对甲方所提供的设施设备服务期满后以实物交回，如有人为损坏或不当操作造成的损坏应予修复或按价赔偿。组织服务人员开展安全生产，树立全心全意为师生服务的意识，密切配合甲方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为甲方师生创造一个清洁、舒适、温馨的工作、学习和生活环境。

（一）学院供电设备管理维护

内容：对学院办公楼、学生公寓楼、培训楼等建筑楼宇供电系统高、低压电器设备、电线电缆、电气照明装置等设备正常运行使用进行日常管理和养护维修。

标准：供电范围内的电器设备仪器表定期巡视维护和重点监测，建立设备档案、台账、维修记录，做到安全、合理、节约用电；建立严格的配送电运行制度，电气维修制度和配电房管理制度，供电和维修人员持证上岗；建立 24 小时运行维修值班制度，及时排除故障，零维修合格率 100%，加强日常维护检修，公共使用的照明，指示灯具，线路开关及电源插座保障完好，确保用电安全，管理和维护好避雷设施和院区内灯光亮化等设施设备正常使用完好率 98% 以上。

（二）学院给排水设施设备运行维护

内容：对学院内办公楼、学生公寓楼、培训楼等建筑及院内室内外给排水系统的设备、设施，如水井、水泵、水处理设备、管道、管件、阀门、水嘴、卫生洁具、排水管、排风换气扇、透气管及疏通、水封设备及管网、室外排水管网及其附属构筑物等正常运行使用进行日常养护维修。

标准：保证给排水设施设备系统正常运行使用，坚持日常检查巡视；建立正常供水管理制度，防止跑、冒、滴、漏，对供水管道、水泵、阀门等进行日常维护和定期检修，定期对水井、水房及机电设备进行检查、保养、维修、清洁；定期对排水管进行疏通、养护和清除污垢，保证室内外排水系统畅通；及时发现并解决故障，维修合格率 100%，故障排除不过夜，严格执行节约用水用电。

（三）学院环境卫生清洁管理和消毒防疫工作

内容：对学院要求的办公楼、学生公寓楼、培训楼及院区公共大厅、走廊、天台、电梯间、卫生间、公共活动场所及所有公共部位，校院道路、花池等所有公共场地日常清洁保洁，垃圾等废弃物清理、收集清运和化粪池清掏，保持各处排水管网畅通。保持公共区域内各类不锈钢体及门窗玻璃洁净光亮。根据学院需要，为学院举行的各项活动提供环境保障，做好学院内部保洁服务与活动场地使用前后的全面清理工作。对学生公寓、办公楼、教师公寓、厕所、垃圾点、临时住所等地区要全面实施药物喷洒消毒杀虫处理，要做好人员密集区域的消毒、杀虫、灭鼠、灭蚊蝇，消除传染病发生与流行的条件，并做好相应记录。

标准：实行标准化清扫保洁，有专人检查、监督、楼梯、扶手、大厅、走廊、电梯间、天台、停车场、道路等所有公共区域保持清洁，无随意堆放杂物，不见废弃物、污渍、卫生间洁净无异味。及时清扫积水，保持地面平整，确保院区卫生容貌整洁。严格执行环境卫生管理制度并认真落实。

（四）学院公寓管理

内容：严格按照学院相关管理要求，对学院 10 栋学生公寓楼服务管理。包括每层、每栋、每个房间的住宿学生人数登记、调换房间记录、公共设施物品登记、公共楼梯、扶手、卫生间卫生保洁，水、电报修及学生违章记录等的宿舍服务与管理。按照学院对学生的各项管理规定协助开展管理工作，督促学生按时起床、出早操、整理内务卫生、上课、就寝，不得在楼内大声喧哗，喝酒赌博、打架斗殴，严禁男女生互串，不得留宿非本宿舍人员住宿，出现问题应当及时向甲方管理部门反映情况，积极协助处理。严格执行甲方对学生公寓的各项管理要求，关心爱护学生身心健康，提供热情周到的服务。

标准：各种登记记录全面清楚，无漏登情况。公共物品、设施完好无损、水电出现问题及时报修。公共楼梯、墙面、扶手、卫生间地面干净无污渍。按时开、锁单元门，建立宿舍管理制度并定期检查落实。做好门、柜、窗锁具管理和钥匙的管理使用及移交，保障各类资产、电气设备齐全完好，各项功能可正常使用。

（五）学院门岗管理

内容：按照学院保卫部门相关要求，对学院门岗（区域）管理以及负责一号行政楼执勤。

具体包括：大门人员和车辆进出管理。对外来人员要礼貌接待，认真询查。一是对来访人员问清情况，认真查验相关证件做好登记，并征得被访人员同意后方可入校，严防闲杂人员、推销人员、不明身份人员进入学校；二是对拒不出示证件或不能证明其身份的外来人员，坚决拒绝其进入学校；三是学院实行封闭式管理，学生出入校园凭钉钉码或《请（销）假条》进出；四是外来车辆或其它为学

校服务的车辆，经同意后，提醒其停放到指定位置，禁止鸣笛，限速行驶；五是严禁共享单车、共享电动车、网约车、出租车进入校园，严禁携宠物进入校园；六是对外来人员携带的物品要进行登记，对可疑物品要进行查验，严禁易燃易爆、剧毒、管制刀具等危险物品进入校园；七是大件物品、贵重物品离校，须相关部门出具证明，否则门卫有权拒绝放行；八是一号行政楼执勤保安队员主要负责维护大楼办公区域治安秩序、协助收发并做好防火防盗等工作。

标准：保安人员须统一着装、挂证文明上岗，认真履行安保人员岗位职责。外来人员出入本校必须严格登记，认真履行相关手续，严防社会闲散人员进入校园。必须服从学校管理，遵守学校规章制度。严禁上班迟到、早退、空岗。积极参加政治学习、学校会议、业务技能培训等，努力提高思想品德、法制观念，严禁旷会、旷训。掌握治安、消防等安保制度和法律法规，努力提高业务素质。要仪表端庄、礼貌待人，保持门卫室及周边环境整洁。严禁与学校师生发生语言或肢体冲突。严禁酒后上岗和擅自离岗，严禁上班时间从事与安保工作无关的事。

（六）其他服务

内容：对学院（区）内办公楼、公寓楼、锅炉房、路面、广场、花坛等公共楼顶、内外墙面、广场、道路地面等公共部位设施的维修养护。对学院损坏的桌椅能修复的要定时修复，如遇停电立即启用小型发电机。

标准：房屋外观良好，屋顶及外墙、花坛、广场、道路等公共设施完好无破损。对已损坏能修复的桌椅要及时修复（损坏严重不能修复的报主管部门），保证小型发电机随时启用并备好柴油。

第三条 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 1、范围内的设施、设备所有权、使用权、处置权和收益权。
- 2、有权对乙方的管理工作进行监督检查、指导，对发现的问题，可要求乙方及时整改。乙方应在甲方要求时限内整改到位，并将整改结果以书面内容报甲方。
- 3、监督检查、指导乙方服务人员在区域内的一切行为和活动。对乙方人员出现盗窃、恶意损坏甲方设备、设施的行为，甲方有权对乙方进行经济处罚、追赔，情节严重者移交相关部门依法处理。
- 4、对拒绝、不服从甲方管理领导的乙方管理人员，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进行调换。乙方撤换主管及以上管理人员、调整服务人员及变更岗位职责应提前 10 日向甲方书面报备，征询甲方意见，达成一致后方可办理。如无报备，甲方有权扣除当季度该岗位劳务费及相关费用。
- 5、审定乙方拟定的管理服务计划及各项管理制度，检查监督乙方的执行情况。对管理计划和制度不完善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修订完善管理计划及管理制度。

6、负责对区域内公用部分设施、设备自然损坏的大、中修及更新改造费用。

7、本区域内的各项设备运行的能源消耗（如：水电、电话、网络宽带、有线电视等费用）由甲方负责缴纳。

8、公共设施、设备维修、保养消耗的机物料、更换配件、耗材由甲方承担。由乙方根据维修需要按程序领取工件，科学使用，规范管理，杜绝浪费，确保使用到位。

9、向乙方提供必要管理用房供乙方无偿使用。

10、乙方进驻十日内甲方向乙方移交区域内相关的竣工总平面图、绿化图、单体建筑结构、设备竣工图、配套设施、地下管网工程竣工图等资料，以便乙方管理服务。

11、在疫情防控期间，满足疫情防控需要的各项防控物资。

12、按照合同约定支付服务费用。合同期内，甲方如因工作需要，须增加人员或延长工作时间（临时性突击任务除外）服务费另行做书面补充约定。

13、法律、法规规定享有的其他权利和义务。

（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按照甲方的管理要求，结合本管理区域内的实际情况及相关规章制度，编制管理计划，设施、设备维修保养计划，供甲方审核，根据甲方意见进行调整完善。

2、严格遵守甲方的各项管理制度，按照甲方的要求经常对服务人员加强爱岗敬业精神教育，对新补充录用的人员严格把关，要求身体健康，无违法犯罪记录，进行岗前培训，达到岗位工作要求。适时组织检查，保质、保量地完成工作范围内的各项内容。

3、每月向甲方汇报服务工作开展情况、征求意见，并提交月工作总结与下月工作计划，包括工作中人员违纪处理情况。对甲方提出的不合格服务人员及时进行调整、更换。

4、乙方必须认真执行劳动法律法规政策，自觉维护劳动者权益，平等相待。与服务人员签订用工劳动合同，承担因劳资纠纷、安全事故造成的人身财产经济损失等全部责任，甲方无任何连带责任。乙方进驻后20日内向甲方报备用工劳动合同，中途如有人员更换应及时向甲方报备。

5、乙方应接受甲方对服务工作人员每日考勤、服务情况的检查监督，每月结算服务费之前向甲方如实提交当月服务工作人员考勤表。

6、乙方应制定工作奖惩激励机制，以稳定工作队伍，提高员工工作积极性和服务技能，不断提升服务水平。每月稳岗率、出勤率均不得低于95%；

7、固定员工工号为：1~170，同步考勤，以便管理识别。新增员工填补空号，可连续计算考勤，按实际出勤天数计算，达到95%按照满勤计算。特殊情况可向甲方申请增加工号。

8、及时向甲方报告本区域内有关管理服务的重大事项，及时安排各部门报修事项并做好回访工作。

9、按照国家及有关管理的技术标准、行业规范以及本服务合同进行管理，提供专业化服务。并接收甲方提供范围内的相关竣工、设备、地下管网等技术资料。妥善保管资料，不得损坏或丢失。

- 10、未经甲方许可，不得擅自改变区域内公共部分公共设施、设备的用途和改变使用功能。
- 11、因维修、养护公共部位公共设施、设备需要暂时停水、停电或停止公用设施设备使用的（除排危抢险情形外）乙方应事先通知甲方。
- 12、接受甲方的监督与指导，对甲方提出的问题及时整改，逾期未整改并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乙方须承担经济损失。
- 13、根据工作需要可申请甲方为乙方提供工作上的协助。
- 14、按照合同约定向甲方收取劳务费。如遇甲方中、大型维修项目，乙方只按材料费的12%收取人工费，并且保质保量按时完成任务。
- 15、在甲方指导下，做好各项疫情防控工作。
- 16、合同终止时乙方应当将甲方提供的管理用房、各类设施设备及甲方移交的相关资料如数完好移交给甲方。配合做好服务工作平稳交接，不得给甲方后续工作造成困难。
- 17、法律、法规规定享有的其他权利和义务。

第四条 服务费用支付方式

- 1、合同金额：按照公开招标中标价为_____元（大写：_____）即每月平均_____元（大写：_____）。
- 2、结算方式：费用结算采用日常考核，按月进行阶段验收和支付的方式，乙方的服务达到合格标准，甲方根据收到的用工合同备案材料审核出勤情况后，及时向乙方支付当月服务费用。如有岗位增减、临时性服务工作安排，视情核增核减服务费用；每月根据工作岗位人员实际上岗情况及工作完成情况计算支付服务费用。
- 3、服务人员社会保险由乙方缴纳。每个季度乙方可凭缴纳票据、用工合同（已备案资料）及考勤表向甲方提出拨付申请，甲方自收到乙方的申请资料审核合格后，再向乙方支付此费用。

第五条 委托服务合同期限

委托服务期限为____个月。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第六条 违约责任 1、乙方违反合同第三条（二）的约定，未能达到约定的管理目标，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限期整改，逾期未整改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造成甲方经济损失及不良影响的，乙方应给予甲方经济赔偿。

2、乙方未按合同要求进行管理服务给甲方造成恶劣影响和损失时，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3、甲方应严格履行合同约定，若甲方原因导致合同不能正常履行或无正当理由单方解除合同，则应承担由此造成的后果，给乙方造成损失的应予赔偿。

第七条 附则

1、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补充约定，补充条款与前述条款冲突时，以补充条款为主，由于自然灾害不可抗力因素，致使双方任何一方不能履行本合同，可免除责任。

2、乙方在合同期内，如遇政府调整最低工资标准，甲方则按调整后的最低工资标准和执行时间给予乙方服务费及时调整。

3、本合同在执行期间如发生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4、本合同一式玖份，甲方六份，乙方三份，招投标文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签章：

乙方签章：

代表人或代理人：

代表人或代理人：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件

郑州市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郑州市政府采购活动！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郑州市财政局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 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 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 号），和《郑州市财政局关于加强和推进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的通知》（郑财购[2018]4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郑州市政府采购网“郑州市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入口”查询联系。

第五章 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况及总体要求

1. 采购内容：郑州商业技师学院后勤劳务人员服务项目，包含会议室服务管理员、锅炉工、实操楼管理员、服务中心报修接待、洒水车驾驶员、垃圾清运车驾驶员、学生宿舍教官、学生宿舍保洁员、保洁员、绿化养护员、设备运行维护维修员、厨师以及保安人员 18 人共计约 169 个岗位服务人员。

2. 人员配备情况：

岗位名称	人数	年龄要求	岗位职责
项目经理	1	55 岁以下	负责项目全面工作
设备运行维护主管	1	50 岁以下	负责制定设备设施维护、保养计划、日常管理
保洁主管	1	50 岁以下	负责保洁日常管理
学生宿舍教官主管（退役军人）	1	50 岁以下	负责宿舍教官日常管理
绿化主管	1	50 岁以下	负责绿化工日常管理
行政主管	1	50 岁以下	负责人事、考勤、档案等管理
会议室服务管理员	2	50 岁以下	负责会议服务及会议室的管理
锅炉工	1	55 岁以下	负责每日锅炉烧水及锅炉的日常保养维护
实操楼管理员	1	55 岁以下	负责实操楼日常管理
服务中心报修接待	1	50 岁以下	负责服务中心接报修
洒水车驾驶员	1	55 岁以下	负责洒水车道路洒水及绿化地浇水
垃圾清运车驾驶员	1	55 岁以下	负责垃圾车校园内垃圾清运
学生宿舍男教官	45	50 岁以下	负责男生宿舍学生管理
学生宿舍女教官	15	50 岁以下	负责女生宿舍学生管理
学生宿舍保洁员	30	55 岁以下	负责宿舍公共区域保洁
保洁员	30	55 岁以下	负责区域内卫生保洁

绿化养护员	6	55 岁以下	负责区域内绿化养护
设备运行维护维修员	9	55 岁以下	负责设备维护保养及日常维修，水电工 8 名，泥工 1 名
厨师	3	50 岁以下	负责餐厅后厨
保安队长（退役军人）	1	50 岁以下	负责保安人员日常管理
保安副队长（退役军人）	1	50 岁以下	负责保安人员日常管理
保安（均为退役军人）	16	50 岁以下	负责区域内安保
合计	169		

总体服务要求：（1）供应商必须对所聘用人员按《劳动法》办理各种用工手续。

（2）为便于甲方管理，中标后后勤劳务服务人员每日需进行考勤打卡纳入学院钉钉管理体系。

（3）学校现为“国家级文明校园”、“平安校园”，供应商不得使用违法犯罪人员，各岗位服务人员须自觉遵守校内各项管理制度，加强安全生产管理，避免发生影响创建工作的各类事件。并有义务全力配合甲方各项创建工作顺利开展。

（4）技术岗位人员必须具有相关专业的上岗证书，包括驾驶员、电工、锅炉工、厨师等。

（5）供应商应具有基本的维修维护工具及消耗品。

（6）人员配备中学生宿舍男女教官合计 60 名，须为退役军人或持警校毕业证等相关证书，比例必须在 50%以上；学生宿舍教官主管及 18 名保安人员必须为退役军人；投标文件中需提供承诺书。

（7）人员业务要求：熟知并掌握岗位工作内容及工作流程，统一着装佩戴胸卡标识。

（8）除非合同中另有规定，投标人对《投标报价表》中的全部服务报价应包括完成该项工作所需的所有服务管理内容、耗材、通讯、服装、胸卡、办公设备、巡检器材、各种税费、人工、节假日加班工资、保险、劳保、维护、技术支持与培训及相关劳务支出等工作所发生的全部费用以及投标人企业利润、税金和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投标报价为最终报价，除非因特殊原因并经买卖双方协商同意，投标人不得再要求追加任何费用。同时，除非合同条款中另有规定，否则，投标人所报价格在合同实施期间不因市场变化因素而变动。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郑州商业技师学院后勤劳务人员服务项目

投标文件

采购编号：郑财招标采购-2024-265

供应商：（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目 录

- (一) 投标函
- (二) 开标一览表
- (三)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四) 授权委托书
- (五) 投标承诺函及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函
- (六) 费用报价及组成分析和说明
- (七) 资格审查材料
- (八) 业绩一览表
- (九) 技术部分
- (十) 服务及优惠承诺
- (十一)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十二) 其他材料

二、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供应商名称	
招标范围 (采购内容)	郑州商业技师学院后勤劳务人员服务项目，包含会议室服务管理员、锅炉工、实操楼管理员、服务中心保修接待、洒水车驾驶员、垃圾清运车驾驶员、学生宿舍教官、学生宿舍保洁员、保洁员、绿化养护员、设备运行维护维修员、厨师以及保安人员 18 人共计约 169 个岗位服务工作人员。（具体要求请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 采购需求”）；
投标总报价 (含税)	大写： 小写： 元
服务期限	
质量标准	合格，符合国家及行业相关标准及要求，并满足采购人的相关要求；
投标有效期	60 日历天（从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起开始计算）
其他声明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签章）：_____

供应商名称（企业电子签章）：_____

日期：_____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单位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年月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性别：年龄：职务：_____系（供应商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特此证明。

供应商：_____（企业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四、授权委托书

本人（姓名）系（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项目名称）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项目投标有效期满。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及授权委托书代理人身份证

供应商：（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

日期： 年 月 日

五、投标承诺函及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函

1、投标承诺函

致：_____（采标人名称）_____

我公司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投标人，我方确认收到贵方提供的“（项目名称）”（采购编号：_____）的投标文件，已完全理解投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决定参与本项目的投标活动，据此我方承诺如下：

一、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和本项目规定的条件；

二、完全接受和满足本项目投标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如对投标文件有异议，已经在投标截止时间届满前依法进行维权救济，不存在对投标文件有异议的同时又参加投标以求侥幸中标或者为实现其他非法目的的行为。

三、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供应商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

四、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等服务的行为。

五、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不存在和其他供应商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代理人的行为。

六、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要求在近三年内供应商和其法定代表人没有行贿犯罪行为。

七、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不存在联合体投标。

八、投标文件中提供的能够给予我公司带来优惠、好处的任何材料资料和技术、服务、商务等响应承诺情况都是真实的、有效的、合法的。

九、存在以下行为之一的愿意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理：

（一）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的；

（二）在采购人确定中标人以前放弃中标候选资格的；

（三）由于中标人的原因未能按照投标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四）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五）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六）投标有效期内，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违纪行为。

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公司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追究法律责任。

供应商：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者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

2、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函

致（河南省全过程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我们在贵公司组织的（项目名称：_____，采购编号：_____）招标中若获中标，我们保证在中标公告发布后 5 个工作日内，按招标文件的规定，以银行转账向贵公司一次性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用。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

六、费用报价及组成分析和说明

依据《第五章采购需求》中服务时限、服务内容及要求、人员编配管理要求的内容编算报价，对优惠和特色服务费用进行说明。格式不做统一规定。组价构成主要包括：

- 1、管理服务人员的工资、社会保险等。
- 2、服务范围内环境卫生管理所需工具、器具、耗材等费用测算。
- 3、企业办公费用测算（含工具、耗材、器具费用）。
- 4、合理利润、法定税费等。

说明：附件 1.2 仅供参考；附件 3，需要供应商作出响应承诺。

附件 1、人员费用明细表（仅供参考）

序号	岗位名称	人员数量（个）	费用单价（元/人/月）
1			
2			
3			
...			

注： 以上人员费用单价包括人员工资（包含人员社会保险）、验收、培训、税金以及其他有关的所有费用。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签章）： _____

供应商名称（企业电子签章）： _____

日期： _____

附件 2、人员一览表（仅供参考）

序号	岗位名称	姓名	年龄	岗位证书	备注
1					
2					
3					
...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签章）：_____

供应商名称（企业电子签章）：_____

日期：_____

附件 3、采购内容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

在_____招标活动中承诺，如果我单位有幸中标，我公司完全接受并按照招标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书中的岗位清单要求为郑州商业技师学院后 勤劳务人员服务项目配备人员，人员组成在年龄上符合符合第五章采购需求书中的要求且持国家规定相关资质有效证书上岗工作、身体健康、无违法犯罪和不良记录。

供应商：（企业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二)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1、资格承诺声明函

致：(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

我单位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依法诚信经营,依法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郑重承诺声明如下：

一、我单位全称为_____，注册地点为_____，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_____，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为_____，联系方式为_____。

二、我单位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三、我单位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四、我单位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五、我单位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六、我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七、我单位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单位保证上述声明的事项都是真实的,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如有弄虚作假,我单位愿意按照“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同意将违背承诺行为作为失信行为记录到社会信用信息平台,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承诺单位(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

1) 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投标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2) 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关系、参股关系、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同投标人相互投资参股的，不得参加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备注：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网页查询截图或信用报告（需包含公司基本信息、股东信息及股权变更信息（如有））。

3、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和豫财购[2016]15号的规定，投标人提供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查询“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和“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中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的查询结果网页打印件，且没有以上行为。供应商应将查询截图附到响应性文件中，采购人、代理机构根据需要自行核查，如核查情况与响应文件不一致时，以采购人、代理机构现场核查结果为准。

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自行承诺）。

5. 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说明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为贯彻落实财库〔2020〕46号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中小微企业，中小企业划型标准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为依据。

6.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可选）

（属于残疾人福利性企业的填写，不属于的无需填写此项内容）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

1、该声明函是有针对性的，属于残疾人福利性企业的填写，不属于的无需填写此项内容，但保留该声明函的格式在投标文件中并按要求盖章签字或盖章。

（三）供应商认为有必要附的其他资格证明材料。

九、技术部分

（供应商需根据评标办法技术部分，结合自身情况自行拟定针对本项目的实施方案。）

十、服务及优惠承诺

（供应商需根据评标办法，结合自身情况自行拟定针对本项目的服务及优惠承诺。）

十一、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

在（项目名称）采购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标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金礼品、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采购活动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供应商：（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十二、其他材料

1、本项目人员配备中学生宿舍男女教官合计 60 名，须为退役军人或持警校毕业证等相关证书，比例必须在 50% 以上；学生宿舍教官主管及 18 名保安人员必须为退役军人；投标文件中需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2、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若有）。